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19-068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凯材料	股票代码	3003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松	夏时峰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电话	021-50322662	021-50322662	
电子信箱	investor@phichem.com.cn	investor@phichem.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6,324,362.33	742,616,309.66	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464,262.65	155,721,414.82	-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12,901,478.43	148,268,720.84	-2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242,056.96	139,644,275.41	-69.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0%	7.82%	-2.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00,295,958.92	3,489,677,396.06	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64,818,599.91	2,185,375,206.35	3.6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8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8.89%	199,141,270		质押	118,524,000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0%	35,846,210			
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17,034,515	17,034,515	质押	2,820,000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3,059,600			
王莉莉	境内自然人	2.40%	12,313,433	12,313,433	质押	12,313,433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12,238,320		质押	6,624,000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1,542,291			
新余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9,070,480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8,955,223	8,955,223		
张艳霞	境内自然人	1.32%	6,751,836	5,063,87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莉莉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之配偶；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与张艳霞女士为兄妹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始终秉承“为高科技制造提供优质材料”的宗旨，紧密围绕年初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继续深耕紫外固化材料、电子化学材料行业，在相关细分行业领域不断强化公司的主导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632.44 万元，同比增长 0.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6.43 万元，同比下降 21.36%。

（1）受下游影响，业绩增长暂承压

在紫外固化材料方面，自2018年下半年以来，受国内外经济、贸易形势变化影响，下游光纤光缆行业增长速度趋缓。2018年全球光纤光缆增速放缓至4%左右。报告期内，受下游光通信行业需求下滑的影响，公司紫外固化材料实现销售收入18,411.0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97%。为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公司采取了积极的销售策略，以期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的市场地位。2019年6月6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向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广电发放了5G商用牌照，随着5G商用逐步拉开序幕，预计将对光纤的需求形成一定的提振作用。

在电子化学材料方面，随着国内高世代面板产线逐步投产，公司混晶销量仍保持快速增长，但受下游面板降价影响，以及行业竞争加剧，屏幕显示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程度的下行压力。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化学材料实现销售收入52,072.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1%。随着公司50t/a高性能光电新材料建设项目、100t/a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纯项目产能稳步上升，协同效应将在未来得到不断增强和释放。此外，公司与外部团队开展OLED材料合作，掌握OLED配套材料的专利技术，已形成小批量销售，有望受益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的研发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保证，公司保持一贯的重视研发投入的经营理念，为适应快速发展的产品和技术需求，坚持自主创新与吸收引进相结合，在不断优化已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强化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的研发支出达到5,523.58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7.40%。

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内部不同领域研发团队的合作，充分利用各团队的技术专长，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不断为公司后续发展储备内生增长动力。公司也保持着与境内外核心技术团队的合作，通过强化自主创新持续夯实和深化企业核心竞争力，向其他新材料领域发展，以全面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相关文件，同意公司作为首批获得批准的承担单位筹建上海市光固化材料工程研究中心组建工作，公司开展上海市光固化材料工程研究中心组建工作是对公司在光固化材料领域自主研发能力、创新能力、科研成果、技术人才队伍等方面的充分肯定，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新产品研发能力、应用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加强产学研合作，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为中国高科技制造提供优质新材料做出积极贡献。

（3）稳步推进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布局OLED项目、全力推进自有资金投资项目“集成电路电子封装材料基地项目”等的建设。

公司将根据长期的发展战略有序推进项目的建设，一方面积极向上游垂直整合，降低成本，加深公司在电子化学材料的布局；另一方面，推进有机合成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布局，不断完善公司新材料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

(4) 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调整和优化经营管理体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积极提高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及时准确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实施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涉及公司172名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增强了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

同时，公司从实际工作出发，积极开展对各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完善培训工作，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建设，保证各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5) 加快布局新材料产业

公司及时把握行业及市场创新趋势，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资源优势，积极地寻求外延式发展，持续深化前述产品布局。

公司将积极探索资本市场的运作，继续坚持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的战略，遴选优质企业及项目，把握国家行业整合政策，加强与金融资本的战略合作，实现资本和经营的有机高效整合，加快推进公司产业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切实优化投资者回报，增加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经董事会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规定，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金额
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归并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220,117.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220,117.92

2) 2019年4月30日国家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修订通知》的规定编制执行，本公司经董事会会议批准，自2019年半年度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39,047,653.66
	应收票据	123,598,719.70
	应收账款	415,448,933.96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7,602,550.99
	应付票据	81,409,935.87
	应付账款	136,192,615.12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5日，由本公司与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陈昭远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55%股权，展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持有其20%股权，陈昭远持有其25%股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款到账50万元。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显示屏材料、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6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款到账50万元。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光电材料及电子材料的研发与销售业务。

深圳凯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27日，由本公司与昆山长优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70%股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款到账50万元。深圳凯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新材料领域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销售、进出口业务。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4月17日，由本公司与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58.35%股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款尚未实缴。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光电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进出口等业务。

上海飞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6月12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款尚未实缴。上海飞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检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转让、开发、咨询等业务。